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1樓
承辦人：黃伊筠
電話：(02)2720-8889轉6618
電子信箱：ea-40037@gov.taipei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授產業科字第113303252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臺北市中小企業採購計畫—台北好購推廣平台(Taipei-Origin Promotional Station, TOPS)」採購方註冊暨供應方登錄簡章、台北好購獎勵機制簡章如附件，請貴單位踴躍參與採購並協助轉知所屬共同推廣，請查照。

說明：

一、本府為提升本市新創與中小企業成長量能及擴大採購商機，由本府產業發展局推動「臺北市中小企業採購計畫」，透過「台北好購推廣平台(Taipei-Origin Promotional Station, TOPS)」(網址：<https://tops.taipei>)與「TOPS台北好購」計畫品牌，招募本市新創與中小企業，展示其優質產品與服務，歡迎各界企業、法人及政府機關聚焦參與採購；凡全國各企業、政府機關、法人單位採購登錄於本平台之新創及中小企業其產品或服務，累達一定金額或以專案合作達成永續效益，可獲表揚獎勵及獎勵金。

二、本平台即日起開放採購方註冊參與，凡於113年9月1日起至114年2月28日止之期間採購本平台供應方相關之產品與服務並於本平台上傳登錄後，可申請之獎項與獎別概述如下：

(一)採購貢獻獎：

1、金獎：採購金額累計達新臺幣500萬元(含)以上者，將獲頒獎狀或獎座乙式。

- 2、銀獎：採購金額累計達新臺幣100萬元（含）以上未滿500萬者，將獲頒獎狀或獎座乙式。
- 3、銅獎：採購金額累計達新臺幣50萬元（含）以上未滿100萬者，將獲頒獎狀或獎座乙式。
- 4、其中，採購金額累計最高前3名者，另預計頒發回購獎勵金。

(二)採購新創貢獻獎：採購本市新創企業金額累計前3名者，頒發獎項及回購獎勵金。

(三)採購新創開拓獎：率先於113年9月1日至113年11月30日期間內採購本平台之新創企業，累積金額前十名者，頒發獎項與回購獎勵金。

(四)永續共榮獎：為鼓勵採購臺北市之新創與中小企業，並促成共創永續價值與回應ESG及聯合國SDGs永續發展目標為獎項目標，獎項共計6大組別主題，各組別主題將優選出1案頒予獎項榮譽與回購獎勵金：

- 1、幸福職場：推動Diversity（多元）、Equity（公平）、Inclusion（共融）等幸福職場作為。
- 2、淨零環保：為淨零發展與環境保護帶來直接效益的創新合作。
- 3、多元共善：聚焦和社會生活直接相關的創新行動。
- 4、科技應用：鼓勵產業科技跨域開發與應用之創新合作。
- 5、文化創意：促進文化發展之文化藝術或文化創意之創新合作。
- 6、新創共榮：鼓勵與本市新創企業之合作。

(五)前述獎項所述之回購獎勵金或獎勵金額，預計經臺北市議會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三、本平台註冊、參獎方式及採購金額統計期間等資訊詳如附件簡章，請協助轉知所屬並踴躍參與，相關活動資訊及最新消息可至平台網站（<https://tops.taipei>）查詢，相關細節

可電洽執行單位，電話(02)2720-8889分機6627黃研究員。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中華財金高階管理人協會、中華採購與供應管理協會、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影響力投資協會、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臺北市政府除外）、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除外）

副本：

產業發展局 代決



來文